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10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谷分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+通讯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10月9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姚创明先生主持会议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 关规定,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 成,其中设监事会主席 1 人。选举姚瑛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,任职期

限自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,姚瑛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10日